

磨砺公平竞争利剑 开启市场活力之源——市场监管系统上半年

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推进反垄断工作综述

发布时间：2020-09-07 12:06 信息来源：中国市场监管报

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重要基石，是经济持续发展的动力源泉。疫情防控之下，如何发挥反垄断监管职能，全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今年上半年，市场监管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充分发挥反垄断在改革发展开放全局中的作用，交出一份亮眼的保护市场公平竞争成绩单。

一、两促进：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市场主体是经济发展内生动力的源泉，是稳就业的“顶梁柱”、经济增长的“发动机”，而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是企业顺利复工复产的基础条件。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让市场主体活力充分迸发，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各地在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上动脑筋、想办法。

（一）坚持靠前服务。发布《关于调整疫情防控期间接待等工作方式的公告》和《关于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反垄断执法的公告》，从反垄断执法、公平竞争审查、支持企业合规等方面制定一揽子政策措施，着力稳预期、促发展、保民生。

（二）提高审查效率。第一时间调整疫情防控期间反垄断接待工作安排，建立经营者集中案件网上申报受理和绿色审查通道，为涉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案件提供全程指导，降低企业交易成本。今年上半年，收到经营者集中申报案件 217 件，立案和审结时间较去年缩短 20.9%和 14.5%；收到境内外企业锦旗或感谢信 11 件。

（三）维护公平竞争。部署各地开展依法从严从重从快查处妨碍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损害消费者利益的垄断行为，迅速对额温枪零部件、非接触式体温计、

原料药生产企业涉嫌联合涨价限价线索开展核查，为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四）加强政策支持。鼓励经营者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加快复工复产，明确对符合《反垄断法》规定的经营者合作协议依法予以豁免。指导政策制定机关科学开展公平竞争审查，要求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加强反垄断合规指导，引导经营者公平参与市场竞争。

（五）高效响应诉求。公布反垄断业务咨询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网站公众留言等联系方式，明确在 2 个工作日内与联系人联系，积极回应各方诉求。今年上半年，接受电话咨询 1400 余次，办理网站公众留言 96 条。

二、两手硬：加强和改进反垄断执法

民生连着民心，民生是最大的政治。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发挥反垄断职责作用，加大反垄断执法力度，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促进民生改善和经济高质量发展。今年上半年，全国办结垄断案件 62 件，罚没金额 3.5 亿元。

原料药、公用事业、建材……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加强民生领域反垄断集中执法，查处垄断协议案件 6 件、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案件 4 件，对葡萄糖酸钙原料药垄断行为开出“罚没款 3.255 亿元”罚单。

市场监管总局深入研究产业发展规律，附加限制性条件批准英伟达收购迈络思等半导体、汽车、医药领域经营者集中案件 4 件，查处违法实施集中案件 9 件，促进相关行业和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以保障民生和优化营商环境为重点，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坚决维护全国统一大市场，切实加大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执法力度，查处医药卫生、交通、住建等领域限定交易、地方保护等案件 43 件。

三、筑实基：完善公平竞争制度

小智治事，大智治制。激发市场活力、让市场主体的创新潜力充分涌流，离不开建设高标准竞争规则体系。完善反垄断法律体系、强化竞争政策顶层设计、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推动竞争领域制度型开放……总局指导组织各地多措并举，为市场竞争机制高效运转奠定坚实的制度基础。

（一）完善反垄断法律体系。组织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专家咨询组充分论证，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形成《〈反垄断法〉修订草案》。制定《经营者集中审查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并就草案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制定《经营者反垄断合规指南》，起草原料药领域等反垄断指南，增强法律制度的可操作性和可预期性。

（二）强化竞争政策顶层设计。完成“十四五”竞争政策和反垄断课题报告，研究制定强化竞争政策实施的指导意见。指导海南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公平竞争条例》，7月27日该条例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批复支持上海、山东自贸区开展强化竞争政策实施试点，为强化竞争政策实施积累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三）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印发《市场监管总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完善审查机制。召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际联席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制定联席会议工作规则和2020年工作要点。组织对2019年底出台的政策措施进行全面清理，切实规范政府行为，废止和修订政策措施近6000件。

（四）推动竞争领域制度型开放。积极参加中日韩、中挪、中以、中秘等自贸协定谈判，签署《金砖国家竞争机构负责人声明》。开展中葡、中新反垄断合作谅解备忘录磋商，与美国、欧盟、日本、韩国等反垄断执法机构加强执法交流。与金砖国家竞争机构共同起草《金砖国家竞争机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合声明》，编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反垄断法律法规汇编》。积极筹备明年在我国举行的第七届金砖国家竞争大会等活动，促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四、提效能：磨砺公平竞争利剑

听言不如观事，观事不如观行。为了提升反垄断治理现代化水平，总局组织各地贯彻落实反垄断统一执法要求，不断完善反垄断执法体制机制，提升监管效能。

提升反垄断监管效能离不开构建优化协同高效的反垄断执法体制。总局充分调动地方反垄断执法积极性，加强对地方反垄断执法的指导和监督，以制度建设促进全面深度融合，保障反垄断统一执法。

总局相关司局制定行业市场竞争状况评估模板，制定评估工作规则，持续规范和深化市场竞争状况评估。组织开展平台经济、商业银行等 8 个行业竞争状况评估，增强竞争政策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围绕提升反垄断执法能力，总局相关司局编写反垄断执法教材、执法手册和规章指南汇编，评选 2019 年反垄断执法十大典型案例，编撰中国反垄断执法年度报告、国外反垄断经典案例汇编。同时，加快推进经营者集中办案系统和反垄断数据信息系统的优化改造，提高执法信息化水平。

今年 8 月 1 日，我国《反垄断法》迎来施行 12 周年。市场监管总局反垄断局局长吴振国表示，下半年，市场监管人将磨砺公平竞争利剑，着力完善反垄断法律体系，着力强化竞争政策实施，着力加强和改进反垄断执法，着力深化反垄断国际合作交流，推进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奋力开创反垄断工作新局面，推动我国经济乘风破浪、行稳致远。